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﹝2022﹞3009 号），为规范
公司募集资金管理、存放和使用，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
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
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—创业板上
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存储和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 2022 年
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公司将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募集资金管理
的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监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理人具体办理
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等具体事宜。
《关于开设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
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》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
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 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通过。
三、备查文件
1.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特此公告。
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2 年 12 月 20 日